“同心向党 五教同行”主题演讲比赛圆满落幕

□ 全媒体记者 谭祉潇

本报讯 昨日,“同心向党 五教同行”主题演讲比赛在市社会主义学院落下帷幕。市委常委、统战部长董利明参加活动并致辞。

市领导在致辞中强调,爱国与爱教历来都是统一的,希望全市宗教界要始终坚持把爱国爱教放在首位,带头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坚定走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道路;要始终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认真学习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建更多具有义乌特色的宗教中国化示范场所;要始终坚持吸纳融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中华文化的核心思想理念、中华传统道德和优秀人文精神,树立和坚持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

演讲比赛在雄壮的国歌声中拉开序幕,来自全市五大宗教的10名选手紧紧围绕“爱国”这一主题,以饱满的精神状态、朴实的语言、动人的事例和真情实感,诠释了对祖国的深深热爱,充分展现了全市宗教界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信心和决心。《尊祖德、学党史,继续发扬佛教中国化》《遵纪守法,爱国爱教》《爱国是穆斯林基本情怀》等演讲,把比赛推向一个又一个高潮,赢得了现场观众的阵阵掌声。此次演讲比赛是我市宗教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系列活动之一,活动的举办也为全市五大教相互学习交流搭建了有益的平台。

演讲比赛前,与会人员共同前往城西街道分水塘村陈望道故居参观,实地感受“真理的味道”。

反家暴“点亮橙色”行动启动

□ 全媒体记者 李爽爽

本报讯 3月26日,全市“拒绝暴力 共筑平安”点亮橙色行动在国际商贸城五区举行,来自各行各业的10位代表成为“反家暴大使”。

“‘橙色’被选定为反对家庭暴力的主题色,因为橙色是一种警惕色,警示家暴问题依然存在;也是明亮的温暖色,象征着脱离暴力阴影的妇女儿童充满信心地走向更光明的未来,点亮橙色就是点燃希望。”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在今年“三八”妇女节期间,市妇联为全市女性在金融商贸区、义乌之心、钓鱼矶公园点亮橙光。此次正式发起“点亮橙色”行动,旨在鼓励更多中外朋友参与到拒绝家庭暴力的行动中来,消除一切针对妇女和儿童的家庭暴力行为,共筑平安义乌。

启动仪式上,来自企业、检察院、法院、公安、律师、媒体等不同行业的10名优秀代表接过聘书,成为“反家暴大使”。下一步,他们将围绕各领域、岗位职能,发挥自身优势,加大全市反家暴工作辐射力和群众惠及面。为将反家暴触角延伸到最基层,包括国际商贸城一区至五区、篁园市场等在内的首批7家反家暴驿站也同时挂牌,为全市百姓提供家庭关系辅导、家务事疑难咨询、辅导施暴者改善个人问题等服务,打通妇女儿童维权服务的“最后一公里”,织密筑牢反家暴的基层防护网。

(上接第一版)要打防并举抓反诈,坚持标本兼治、打防并举、关口前移、综合施策、综合整治;要坚持一手抓重拳打击,公安机关要建立全警反诈工作机制,加强保障专业队伍建设,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加大线索研判核查力度,最大限度为群众追赃还损。要坚持一手抓联防联控,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形成各成员单位、行业部门积极履职,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要数字赋能抓反诈,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进一步完善市县两级反诈中心建设,加强信息共享,做好对技术防范的研究和建立完善的技术拦截的反制系统,强化经费保障。要全民发动抓反诈,利用多种互联网媒体形式发布典型犯罪案例,提高群众法治意识,营造全民参与反诈的浓厚氛围,确保反诈宣传工作到底到边。

陈玲玲要求,要强化监督抓反诈,金华市人大常委会将通过专题询问等法定监督形式,突出问题导向,做到精准把脉、精准发力,推动全民防诈骗“走心”工程办实办好。

打造平安义乌 构建和谐社会

推出“班子成员接访制”

上溪矛调中心巧解一批积案

□ 全媒体记者 左翠玉
通 讯 员 曹园珍

本报讯 近日,一起历时5年的矛盾纠纷在上溪镇矛调中心努力下顺利化解。

纠纷双方林某和毛某是前后幢房子的邻居。5年前,为出入方便,林某想在自家房屋后侧开一扇门,就跟毛某协商,并签订了协议,约定门口位置及尺寸等内容。但在实施过程中,林某违反了协议约定,私自更改了门口位置及尺寸,为此双方发生矛盾。于是,双方来到上溪镇矛调中心请求调解。

上溪镇矛调中心自2020年9月起实行“镇班子成员接访制”。林、毛二人前往上溪镇矛调中心求助的当天,接访领导听取了事情经过和双方诉求,立即与派出所、村委会等一起展开联调,针对林、毛双方的疑问进行详细解释。经过近8小时调处,双方达成新的协议,握手言和。

据了解,对于双方无法到上溪镇矛调中心解决的纠纷,镇班子成员还会与云溪娘舅一起提供“上门服务”。去年腊月的一天,调解员张建平步行上班途中,被紧跟在后面的李女士匆匆喊住。李女士还未开口就流出了无助的泪水。经了解得知,李女士与丈夫陈某的矛盾恶化,陈某已离家在外,不愿意接受调解。几番斟酌后,张建平多次拨通陈某的电话,试图沟通,但都未成功,这让调解人员犯了难。

春节临近,李女士希望一家人团圆的意愿更加迫切,再次向矛调中心求援。张建平打听到了陈某的住处,开始上门调解。张建平白天上门,陈某不在,他就晚上只身前往,终于见到了陈某。或许是张建平的耐心和关怀感动了陈某,一番劝说后,打开了话匣子,让陈某像找到知音一般,诉说了近3个小时。次日,陈某如约来到上溪司法所与李女士一起接受面调。在当天接访领导的劝说下,两人未发生争吵,最后相拥而泣,在双方“对不起,我错了”的道歉声中“破镜重圆”。

据悉,上溪镇矛调中心自推出“镇班子成员接访制”之后,有效化解了一批积案,到目前为止已接待群众217批463余人次。

义亭矛调突击队一线解“心锁”

其中一些是多年未解决的矛盾纠纷

□ 全媒体记者 张云飞

“谢谢矛调中心帮助我们调解,也把我心里的这块石头给化解了。”3月29日,电工王某金握着矛调中心工作人员的手动情地说。

近日,义亭镇矛盾纠纷突击队专职调解员主动进村,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成功化解了一起多年未解决的意外损害赔偿纠纷。

多年前,电工王某金到王某田家装电线,下梯子时不慎跌落,导致王某金脊椎骨骨折,经市中心医院治疗后基本痊愈,后被司法鉴定为十级伤残,在枧畴村调委会多次调解后,双方仍因赔偿问题无法达成一致。

接到枧畴村调委会的申请,义亭镇矛调中心第一时间指派矛盾纠纷调解突击队专职调解员鲍福喜、沈陶剑到枧畴村了解情况,并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面对面调解。

了解当事人基本情况及产生纠纷的经过后,调解员从责任明晰入手,分别对房东王某田和电工王某金进行调解。调解员认为,电工王某金在干活期间意外受伤,房东需负一定责任,不应将纠纷一直拖着,最后上诉到法院;电工王某金的职业有一定的专业性,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应有安全意识,不应在干活前喝酒,故电工王某金也应承担一定责任。该观点得到双方当事人的认可,双方当事人开始讨论赔偿金额,后又争执不下,陷入僵局。

调解员见双方无法达成一致,就把两人分开进一步做思想工作。调解员从“情理”的角度进行劝解,法律之外还有真情,结合当事人的实际情况和赔偿金额确定这一双方矛盾痛点,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并列举一些类似纠纷,有针对性地进行思想引导,最终王某田答应支付王某金3万元赔偿金,但他希望能分期支付。王某金表示接受。双方签下调解协议书,纠纷顺利化解。

据了解,今年义亭镇矛调中心针对村居矛盾纠纷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专门成立了一支“矛盾纠纷调解突击队”,深入辖区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成为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第一道防线”。调解员广泛收集信息掌握情况,对苗头性矛盾纠纷早发现、早预防;对复杂性矛盾纠纷合力化解,实现“哪里有纠纷,哪里就有突击队”。截至目前,调解员共深入村居58人次,及时发现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2起。

打造矛盾纠纷“终点站”

大陈矛调中心多方联动化解纠纷

□ 全媒体记者 陈健贤

本报讯 3月22日,大陈镇矛调中心的矛调突击队,成功化解一起因房屋厨柜装修产生的纠纷,让原本动手掐架的矛盾双方握手言和。

今年1月,杨某夫妇将位于大陈镇八都苑的房子装修业务承包给经营厨柜生意的汪某。装修工程月底完工,总费用约4.5万元,并已支付1.78万元。后因装修存在质量问题,尾款一直未付。本月初,汪某向大陈镇矛调中心提起调解申请。

接到申请后,由大陈镇专职调解员、民情民访代办员、派出所民警等组成的矛调突击队立即联系双方。调解过程中,双方都出现了情绪激动、言语过激的行为,调解人员立即叫停调解。

之后,调解人员去杨某家里实地查看厨柜装修情况。其间,从法理角度向双方当事人剖析案情,并对他们口头协议的法律效力进行解释。其次从“情、理”的角度进行劝解。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杨某一次性支付给汪某1万元,该起纠纷也顺利得以化解。

据悉,今年3月以来,大陈镇矛调中心积极开展社会矛盾纠纷专项行动。据统计,目前已排查各类矛盾纠纷61起,成功化解60起,调解成功率为98.36%。其中上门流动服务7次,切实把纠纷解决在现场。

助推矛盾纠纷化解 “1+3+3”机制全覆盖

徐江矛调中心人大代表联络点启用

□ 全媒体记者 李爽爽

本报讯 日前,江东街道徐江矛调中心人大代表联络点正式启用。至此,江东街道3个矛调中心人大代表联络点全部常态化运行,“1+3+3”工作机制实现了对辖区36个村、16个社区的全面覆盖。

据悉,人大江东街道工委结合江东地域狭长的实际,在徐江矛调中心设立人大代表联络点,监督助推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让人大代表、议政会代表的“听觉神经末梢”延伸到村社一级,履职“触角”延伸到选民“家门口”,更好地成为选民的“贴心人”“传声筒”。

据悉,为更好地倾听选民心声、了解选民诉求,助推基层纠纷化解,去年11月以来,江东街道积极探索“1+3+3”工作机制,让代表在一线履职,架起人大代表联系选民的桥梁。自江东街道矛调中心人大代表联络点设立以来,代表已累计参与62人次矛盾纠纷调解。下一步,人大江东街道工委将大力推进社区、村矛调站设立人大代表联络岗,畅通民意诉求渠道,更好发挥人大履职效能,助推平安江东建设。

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根据《公司法》《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决定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二)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21日(周三)下午13:30报到。其中,13:30—14:00为审阅材料时间,14:00正式开会。

现场会议地点:义乌农商银行总行4楼会议室(义乌市城北路677号新大楼)。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0日下午3:00—2021年4月21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地址:本行门户网站http://ywbank.com,首页点击“投资者关系”登录“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

(三)出席会议人员:

1.本行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大会见证律师。

(四)列席会议人员:本行部门负责人(非股东)、支行行长(非股东)。

二、会议内容

1.报告2020年“三农”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2.审议《义乌农商银行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3.审议《义乌农商银行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4.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2020年履职评价情况;

5.报告监事会对“两会一层”成员2020年履职评价情况;

6.审议《义乌农商银行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草案)》;

7.审议《义乌农商银行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8.审议《义乌农商银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

9.审议《义乌农商银行2020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草案)》;

10.审议《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草案)》;

11.《关于修订<义乌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监事履职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草案)》;

12.报告2020年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

13.报告2019年度监管意见及公司治理评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本行股东(或代理人)如出席现场会议的,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指定地点登记或以信函、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一)现场会议登记时间:4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址:义乌市城北路677号义乌农商银行1楼大厅。

传真登记号码:0579-85562000。

信函登记请寄:义乌市城北路677号义乌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220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资料)。

(三)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如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企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如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四、网络投票表决办法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需在2021年4月20日下午3:00—2021年4月21日下午3:00前登录本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进行投票,行使表决权。

本行股东只能选择现场会议表决或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报到时间:2021年4月21日(周三)13:30。

(二)现场会议报到手续:

1.已办理会议登记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出席。

2.未办理会议登记的(含已办理会议登记但更换出席人员的),请携带相关证件和文件办理会议报到手续。

3.因携带证件或文件不齐全,导致无法确认其股东身份或代理人资格的人员,将不能出席现场会议。

(三)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亦未登录本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将视为放弃在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四)股东如需提前审阅会议材料,可于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至义乌农商银行总行1楼大厅审阅。

(五)《授权委托书》可到本行门户网站下载。

(六)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洪先生,电话:0579-85562077。

地址:义乌农商银行总行董事会办公室。

(七)如因特殊情况,会议时间、地点或网络投票地址等发生变化的,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